

我的青春 从爱你开始

Gun and Rose



桔子树·作品

遇见你 爱上你 然后明白曾经的生命其实并不完整
是你教会我如何去相信一人
如何去爱与宽容 又如何去全心全意交付自己
而我苍白的青春也从爱上你的那一刻变得香甜温暖 旖旎动人

CHINA

中国文联出版社

我的青春 从爱你开始

桔子树·作品
Gun and rose



中国画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青春从爱你开始/桔子树著. 北京:中国画报出版社,2009.9

ISBN 978-7-80220-580-2

I. 我… II. 桔…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4720 号

上架建议:畅销书 | 言情小说

作 者:桔子树

选题策划:博集天卷

特约策划:李 鑫

整体监制:一 草

整体装帧:80 零·小贾 姜利锐

我的青春从爱你开始

出 版 人:田 辉

责任编辑:刘晓雪

出版发行:中国画报出版社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3 号,邮编:100048)

电 话:88417359(总编室兼传真)、68469781(发行部)、
88417417(发行部传真)

网 址:<http://www.zghbcbs.com>

电子信箱:cpqh1985@126.com

印 刷: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监 印:敖 晔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80×1230mm 1/32

印 张:11.5

版 次:2009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20-580-2

定 价:24.8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目录】
CONTENTS



我的青春
从爱你开始

引子
理智与情感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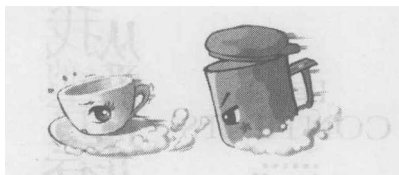
理智于是困惑地问情感：我这是怎么了？
情感羞涩地回答：你恋爱了。
是的，苗苑心想，我恋爱了！

苗苑听到门铃响，抬起头，她看到上帝在
那个人身后狡黠地一笑。
神说：亲爱的，你要相信我，我还想给你
更多！

Chapter 1
暗恋闷骚男
005

Chapter 2
跟火星人谈恋爱
043

在我们的生命中，总有那么一两个片
刻，你被扔在人群里却忘了周围的一
切，在最鼎沸的人声中听到自己的心跳
声，扑通扑通的跳动。
忽然明白，原来我还活着，原来活着可
以遇到你，如此美好！



我的青春从爱你开始
GUN & ROSE

Chapter 3
枪炮玫瑰
085

美好的食物，温暖的怀抱，我们的生命还需要什么别的吗？
舌尖碾过光滑的嘴唇，卷起对方软软的舌头用力吮吸，他听到她呜咽的细微呻吟。
真想把你就这么吃掉。
陈默模糊地想着。

Chapter 4
我失恋了，我很痛苦！
125

故事也许就该停在那一刻，停在我心潮起伏的悸动，停在你蒙昧未知的暧昧，再完满不过。
苗苑感觉到清晨的阳光像金沙漫卷一般洒进自己的房间。
时候差不多了。
她对自己说：“天亮了，请睁开眼。”

Chapter 5
被爱是奢侈的幸福
159

对不起，真的对不起，他从来不知道看似平和快乐的生活，需要另一个人在背后那么多安静的付出和努力。
对不起，苗苑，请原谅我的狂妄无知。

Chapter 6
我爱你了，你回来吗？
191

陈默想我真恨不得把心掏出来给你看看。
可没用啊！
那只是血乎乎的一团肉！
“我，我，如果……”
陈默焦虑地看着苗苑的眼睛。
“我爱你了，你回来吗？”

陈默转身抱住她，说苗苗我们结婚吧。
苗苑哑了半天，嗫嚅低声地抱怨，语无伦次，
词不达意，她说我羊肉串还没吃完呢？
陈默把苗苑手上的肉串拿过去吞掉，舔着嘴唇
说吃完了。

Chapter 7 我们结婚吧！ 221

他将拥有这个女孩，当然也同时被她拥有。
陈默探身过去亲吻她，如果每天早上醒来都能
看到阳光和你，我对这样的未来很满意。

Chapter 8 我想要一个家 259

【目录】 CONTENTS

尾声 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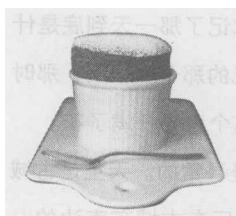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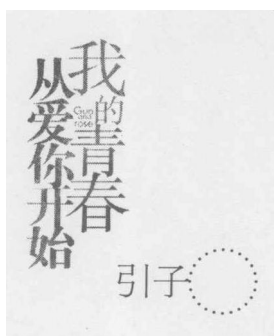
幸福是什么？
幸福不过是猫吃鱼，狗吃肉，苗苑给陈默烤蛋糕！
苗苑握起拳，我们真正需要的，从来都只有这么简单。

番外 天堂太远，人间正好 319

人们期待的天堂或者在遥远的天之彼岸，
而幸福，可能只是此时此刻握在掌心的那
只小手，或者……就是如此……
或者天堂太远，你我在人间正好！

后记 食爱记 340

纯爱的恋慕——青梅巧克力奶油蛋糕
初恋时的初吻——冰镇香橙巧克力舒芙蕾
请与我好好恋爱吧——提拉米苏
光阴凝成的礼物——花生牛筋香草浓汤
爱情最美的样子——玫瑰慕司



理智与情感

人间总是充满了奇迹，在某一个瞬间你忽然决定要对某人心动，可能是因为一丝微笑，一个低头或者一点挑眉。这完全是没有任何理由的事，然而在你大脑中的某一个脑区却忽然开始疯狂地释放神经递质，让血液中的多巴胺浓度在一瞬间超过了顶点，这种变化让身体开始变得暖洋洋的，轻飘飘的，仿佛踏在云端。

理智于是困惑地问情感：我这是怎么了？

情感羞涩地回答：你恋爱了。

是的，苗苑心想，我恋爱了！

那一天。

这世界上所有的故事都会发生在那一天。那一天其实平平无奇，可是回头看，却阳光明艳，景色宜人，而同时你早已经忘记了那一天到底是什么样子。有时候回忆很美，那只是因为让你想要回忆的那个人很美，那时候苗苑甚至觉得只要陈默对她笑一笑，她就会看到这个世界开满了花。

那一天，在那个人还没有出现的时候，一切都是寻常的。天空是古城里一贯的晴朗，带着青灰的底色。苗苑工作的咖啡厅在古城东南边的一角，隔开一条街就是武警支队的驻地，清早会看到嫩生生的新兵蛋子们出来跑圈儿。苗苑和沫沫曾经跟老板开玩笑，说把店开在这里，是不是就图个放心？

老板闻着咖啡香一脸的陶醉，说：“那是！板儿砖还没拎起来，人民子弟兵就能来解救人民了。”

苗苑和沫沫听了一起没心没肺地笑。开咖啡馆又不是开酒吧，哪来那么多拎板儿砖的。

周六的下午，太阳暖融融的时刻是咖啡馆里生意最好的时候，大幅的玻璃窗里照进来金黄色松软的阳光，空气里飘浮着蜂蜜蛋糕的气息。

这家咖啡馆装修风格与别家不一样，阳光清冽，没有那种咖啡因爱好



者所钟爱的黯淡色调，名字也起得简单，叫：人间。

因为老板说，天堂太远，人间正好。

苗苑站在“人间”柜台后面融化巧克力。透明的玻璃碗浸在热水里，从水浴锅底冒出来的气泡让玻璃碗轻轻地摇晃。苗苑用手里的不锈钢勺搅拌着深褐色的液体，巧克力甜蜜醉人的气息氤氲开来，在空气中跳动，跃跃欲试。

沫沫拿着单子进来做意式浓缩，随手划了搅拌器上的一点奶油含进嘴里。

“嗯？”她诧异地皱起眉头。

“好吃吗？”苗苑眉开眼笑。

“像冰激凌一样。”沫沫扔下咖啡杯找勺子挖了一勺。

“这是动物奶油打发的，和我们平常吃的植脂奶不一样。”

“动物的啊！会不会胖……”沫沫紧张了。

“你以为植物奶油就吃不胖？试试这个。”苗苑神秘兮兮地把手边的酒瓶递过去。

沫沫闻了一下，酒香绵甜。

“梅子酒，我老爸的得意之作。”苗苑快乐地扬着眉毛，用小碗倒出一点点，试探着咽下一小口。酸的，甜的，一点点辣，微醺而醇厚，无数活跃的因子在舌尖上跳动，果然是好物，会让女孩子喝到迷醉的琼浆。

“你又要搞什么了？”沫沫端着餐盘出去。

“回来给你看。”苗苑得意地眨眨眼。

水浴锅里的巧克力顺滑得像一汪丝，加入奶油，加入乳酪，深褐的色泽被破碎开，搅出大理石的花纹，然后慢慢融合。苗苑把酒液缓缓地加进去，空气中飘浮的气味变得复杂而迷乱，好像狂欢。苗苑感觉到异常的兴奋。

泛着丝光的巧克力液拉成一道细韧的丝线融入打发好的奶油里，打蛋机尽职地工作着，发出嗡嗡的声响。苗苑往奶油碗外面的冰水里又加了一些冰块。这是一个快乐的时刻，她的手很稳，玻璃碗倾斜在适当的角落，苗苑带着一种虔诚的心情等待着她的作品，就像在等待一个新生的婴儿，被全心期待的蛋糕才会让人感觉到幸福。

“怎样？”苗苑紧张地看着沫沫，打发好的奶油看起来脆弱而绵软，像一朵哀伤的云。

沫沫眨了眨眼睛，面无表情地又眨了眨眼睛。她在搞气氛。苗苑扑闪着大眼睛紧张兮兮的样子很好玩，她很想去逗她一会儿。然而大门上的风铃就在这个瞬间被敲响了，那个老板从大研古城带回来的铜铃音质悠远，苗苑下意识地从小沫身后探出头。

这一秒钟和下一秒钟在刹那变得不一样了。

想知道什么叫一见钟情吗？

这个问题问苗苑就再合适不过了，小学时那个借她半块橡皮的同学，初中时会写一手漂亮粉笔字的数学课代表，隔壁高中永远穿着白衬衫和红色外套的高大的学长……

人间总是充满了奇迹，在某一个瞬间你忽然决定要对某人心动，可能是因为一丝微笑，一个低头或者一点挑眉。这完全是没有任何理由的事，然而在你大脑中的某一个脑区却忽然开始疯狂地释放神经递质，让血液中的多巴胺浓度在一瞬间超过了顶点，这种变化让身体开始变得暖洋洋的，轻飘飘的，仿佛踏在云端。

理智于是困惑地问情感：我这是怎么了？

情感羞涩地回答：你恋爱了。

是的，苗苑心想，我恋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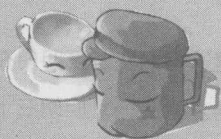
Chapter 1 暗恋闷骚男

我的青春从爱你开始
GUN & ROSE

苗苑知道那是一场吉光片羽的邂逅，在我们的生命中有一些人会忽然之间闯进来，然后忽然之间又离去，他们留下一些美妙的痕迹让我们回味无穷。

听说一见钟情是一种缘分，可遇而不可求。苗苑常常遗憾她的青春期在近乎于纯女的师专中度过，现在算是上帝补给她最后一点青春的尾巴吗？

苗苑听到门铃响，抬起头，她看到上帝在那个人身后狡黠地一笑。
神说：亲爱的，你要相信我，我还想给你更多！



. 1.

陈默是一个军人，狙击手，少校军衔。他曾经服役的部队有些冷门，驻地任何公开的地图上都找不到，任务档案查阅时需要相关密码，挂靠在某军区名下直属，顶着一个比较奇怪的番号，他们是和平时期少有的那一群仍然需要直接面对死亡的军人。陈默拥有着与他的姓名相似的个性，这让他在那个半与世隔绝的地方如鱼得水。

他喜欢那里。

十八岁考军校，二十二岁毕业，二十三岁的时候他争取到进入那支部队的机会，现在他三十一岁，职务是副中队长，正是最当打的时候，经验与体能平衡得最巅峰的时期，然而现在他却在考虑如何离开。很多时候，人们的生活可以与世隔绝，人们的身份却不能，父亲的一场大病让他不得不去面对一个现实：他是某人与某人的儿子！

现在某人与某人要他回家去。

于是，他的队长夏明朗在某个猝不及防的时刻，收到一份异常凌乱的请调报告。当时的夏明朗三十四岁，身上兼任着副大队长的职务，正准备年底正式交权让陈默提正。看着那份请调报告，夏明朗把自己关在办公室

里抽了一夜的烟。第二天，另一位副中队长陆臻去上班的时候，屋子里跟失了火没两样。与陈默同寝的方进跑过来报告说默默不见了，夏明朗挥挥手说，找吧！

这是一个很大的基地，在灰白色调的大楼周围是功能各异的训练场：丛林追击、城市反恐、400 米越野障碍、长纵深移动靶靶场、超远距离狙击训练场……

夏明朗在狙击训练场找到了陈默，他是顺着子弹的声音找过去的，超音速的子弹切开空气时会发出尖锐的啸音，像是死神的喟叹。陈默趴在地上仰望他的队长，阳光直刺刺地从夏明朗身后刺到他眼睛里，让他的双眼有种莫名的酸软。过了很久很久之后陈默才明白，那原来是想哭的感觉。

夏明朗迎面踹了他一脚：“你他妈知不知道，你把我全盘的计划都乱了！我本来以为你至少还能再待五年！”

陈默躺了一会儿低声道：“我担心我爸活不了五年了。”

夏明朗在他身边站了良久，慢慢坐下，陈默陪他坐下来，荒凉的山岗上两个灰黄的背影肩并肩地坐着。

过了很久，夏明朗说：“我小的时候，有一次看报纸，说有一个唱歌的，好像是什么劳模表彰的，反正就是一个唱歌的。她有一次要上一个什么晚会，上台之前她家里人打电话给她说她儿子病了，很危险，让她回去看看。然后当然是犹豫啊，痛苦啊……最后她就毅然决然地上台了，说是不能辜负她的观众。”

陈默安静认真地看着夏明朗，此时此刻那张一贯生动的脸上表情仍然丰富，他看起来似乎已经不生气了，虽然陈默并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这事我记了很久，一直记得，我当时就想啊，我要是她儿子我这辈子都记得她，我一辈子都不原谅她。这叫什么事？树典型树得连人性都没

了。”夏明朗笑一笑，伸手揽过陈默的肩膀，“反正在我看来，放十万个观众的鸽子也比不上回家看自己快死的亲儿子重要，不就是唱首歌嘛，谁还缺了谁不行了？所以，行……我同意了，你走吧！”

“队长？！”陈默哑然。

“放心，咱缺人还没缺到这份上，这么大国还不缺你这么个战士，可你爹就你这么个儿子，我放你走。”夏明朗撑着陈默的肩膀站起来，背着手，一步步走下山梁，没有人能看到，当时的夏明朗眼中有泪光，然而，那并不全是伤感和遗憾。

八年的时光足够让两个陌生人结出某种紧密的联系，更何况他们是战友，同在生死线上踩过。

夏明朗仍然清晰地记得七年前陈默第一次参加实战任务的情形。QBU88 一个弹匣里有十颗子弹，陈默的运气不好，堵在了匪徒溃退的方向，于是他一枪一枪地把不同的子弹射入不同的心脏与眉心，一个弹匣几乎全打空。88 狙并不是一种上好的枪，即使是像陈默这样出色的神枪手也需要在 400 米的距离内才能打出那样的精度。夏明朗可以想象当时的陈默面对了什么。

回去之后整个心理小组如临大敌，可是陈默从没登门拜访过，几次心理评估的报告都是正常，正常得几乎不正常。

从那之后夏明朗就认定，陈默这小子生来就应该干这一行，沉默冰冷，克制镇定，目标明确，天生的兵器。而现在这个兵器说他要回家了，他父亲病重，他担心错过最后的时刻，夏明朗在痛心之余莫名地松了一口气。

虽然没有任何人在他面前表达过类似的暗示，可是陈默坚持认为这是

一种背叛，起初他以为自己离开会损失重大，但夏明朗在陆臻的帮助下很完美地操作了他调走的流程。

几个月后，陈默顺利考入某军事院校攻读函授军事史学硕士学位，并借此转入武警部队。陈默的老家在西安，父母在这个城市中有一些人脉。一个特种部队出来的、在读的硕士，成为了整个武警总队都想争夺的香饽饽。于是，到最后他的职务与待遇都相当好，好得甚至让他心怀愧疚。

回到家乡的城市，回到父母的附近，回到平淡的生活，陈默从他的天堂跌落人间，开始新的生活。

那天陈默走进人间咖啡馆的时候什么都没感觉到，即使这里曾经是家乡，即使他重新回到这个地方已经快有大半年，对于这块土地，他仍然很陌生，长期的特种部队生活已经把他体制化了，从里到外。他老妈说他应该尽快过一点平常老百姓的生活，他对此很反感，但是并没有合适的理由反对。

三十二岁，说得俗一点叫老大不小，说得严重点是是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说得猥琐点就是，今天中午刚搭档不久的指导员成辉勾着他的脖子对他说：“兄弟，找一个吧，你这个年纪还单身，看着总让人觉得有点不放心。”

“为什么不放心呢？”陈默转过头冷静地看着成辉，紧抿的嘴角和平静无波的眼神让他看起来有些捉摸不定。

成辉干笑了一下，没多说什么。

陈默发现老成孤身离去的背影似乎带着点萧瑟的意味，他低头默默地思考难道自己刚才又有什么很难沟通的地方了？没有啊……陈默无事地在心中列举着。

第一，他回答了。

第二，他看着对方的眼睛说话了。

第三，他还用了语气助词。

所以，他妈的，还要他怎么样？于是陈默同志淡定地转身离开了，可是转身之后他莫名地想到了过去，在寒冬腊月里做雪地潜伏，陆臻哀号着说，天哪，他绝对不要再和陈默一组，天已经够冷了，看到陈默气温还能再降三度。

陈默非常认真地分析对比，诚恳地认定他现在与人交往的热情程度已经是以前的无数倍。然而在对比的同时，他不自觉地想到了方进，想到了陆臻，想到了徐知着，想起他所有出生入死的兄弟，他想起临上车前夏明朗拍着他的肩膀对他说：回去了有好有坏，可如果有什么事儿，这里永远是你的家。

一个刚刚下岗哨的士兵迎面而来，陈默在行走中随意地回了个礼，士兵在放下手之后才反应过来他们新来的冷面死神队长居然在笑，他惊恐地转过头去看陈默，不提防一头栽进了花坛里。

陈默就是带着这样回忆往事的温柔笑意走进人间的，苗苑站在柜台后面呆呆地看着他，武警的新制服妥帖地包裹着他的身体，深绿色的布料剪裁出利落的棱角，让他看起来如此的高大威武，满足了一个女孩在少女时期对“英俊”这个词的所有幻想。

沫沫在苗苑的石化期英勇地挺身而出引着陈默走向了一个靠窗的沙发位，她把菜单留下，倒了杯柠檬水过去。回到柜台的时候，破石而出的苗苑拉着她的胳膊把脸贴到她的胸口乱蹭。

“好帅好帅好帅……你有没有看到，怎么会这么帅……”苗苑做兔斯

基状乱扑腾。

沫沫闭上眼睛回忆了一下陈默的脸，“呃……这个基本上，帅嘛，有点儿，可是……至于吗？”

“你难道不觉得他帅到飞起来了么？”苗苑激动地控诉。

“哦……基本上，”沫沫点了点头，“还不错！”

“没品位！”苗苑丢出一个鄙视的小眼神，抄起单子，用最优雅的姿态走到陈默面前。

啊，不是吧……

沫沫抚额，姑娘，你确定你现在不需要缓缓你那X级的HC射线吗？我怎么觉得那个男人会被你射得全身鸡皮疙瘩暴起，有如遭遇放射性物质。

她很紧张！

苗苑在走近陈默时的第一个反应便是——她很紧张。

脸上有不自然的笑容，眼球震颤，手指发抖，咬字过分清晰，陈默几乎是条件反射地欠起身来看她。视线在瞬间笼罩了苗苑的全身，而同时让自己的身体处于一个随时可以攻击的状态。

苗苑顿时结巴了起来，七零八落地问道：“先，先生，你要……要喝点……什么吗？”

陈默愣了两秒钟，忽然笑起来，这只是一个小姑娘而已，或者是因为新手刚开始上班，还在担心应付不了顾客，所以看到谁都紧张惶恐。陈默认命地知道自己会给身边人带来压力，现在大概也是自己某个不经意的眼神让她觉得害怕了。他尽力调动自己最温柔的笑容与最温和的声音，缓慢地说道：“我先看一下。”

苗苑安静地站在他的身边不动。